

安全评价报告信息公开表

被评价单位名称	台州禾欣高分子新材料有限公司
评价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台州禾欣高分子新材料有限公司安全现状评价报告/天为（评）字 26-04-19号
项目简介 (含图片)	台州禾欣高分子新材料有限公司成立于2010年5月18日，位于浙江省化学原料药生产基地临海园区东海第三大道22号，公司占地面积28011.41m²，法定代表人沈连根，注册资金3000万，公司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经营范围：特殊功能性聚氨酯聚合物（聚氨酯树脂）制造（凭有效许可证经营），聚酯多元醇制造，化工产品（除危险化学品及易制毒化学品外）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转让服务。 根据台州禾欣高分子新材料有限公司与浙江天为安全科技有限公司签订的安全评价技术咨询合同，本次安全现状评价的对象为台州禾欣高分子新材料有限公司已建装置、设施，具体评价范围如下所述。 1）具体产品为：年产4200吨特殊聚酯多元醇、10000吨特殊功能性聚氨酯聚合物。 2）主要建（构）物包括：综合楼、动力车间、丙类仓库、甲类仓库、泵房、罐区（包括二甘醇100m³储罐1只、乙二醇200m³储罐1只、1.4丁二醇200 m³储罐1只、DMF650 m³储罐3只及纯水200 m³储罐1只，其他甲苯和丁酮储罐为预留罐、乙类车间、乙类仓库、丁类堆场、锅炉房、冷冻房、配电房、三废处理区域及其他公用工程内容等。 3）生产过程中涉及的危险化学品，主要包括：天然气、氮气[压缩的]、氟利昂R22、N，N-二甲基甲酰胺（DMF）、二苯基甲烷二异氰酸酯（MDI）、氢氧化钠、柴油。 4）环保设施：乙类车间南侧靠墙一套废气处理装置，采用“三级水喷淋+活性炭吸附”处理工艺；厂区东南侧设置的污水处理装置一套；厂区东北侧甲类仓库内设置的固废仓库。 不在评价范围内的内容：企业正在进行的年产6000PU水性树脂技改项目的建设内容不在本次评价范围内。 有关环境保护（除安全方面）、职业卫生、厂外运输（包括厂外的氮气输送）、天然气供气站、建（构）筑物消防以及本项目生产装置及其配套工程界区外的劳动安全等方面的内容不在本报告的评价范围。地震、洪涝等自然方面的不可抗拒因素也不属本评价范围。

		
安全评价机构名称		浙江天为安全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组长		周玉飞
技术负责人		相继园
过程控制负责人		王小梅
评价报告编制人		周玉飞
报告审核人		王铁军
参与评价工作	安全评价师	周玉飞、卜伟华、刘义梅、阮佳、汪爱军、陈明婧、陈骞
	注册安全工程师	周玉飞、阮佳、汪爱军、陈明婧、刘义梅、陈骞
	技术专家	
现场开展安全评价工作	人员	周玉飞、阮佳
	时间	2026.5-2026.7
	主要任务	资料收集、现场检查、编制报告
评价报告提交时间		2026.7

